

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9512 次擴大行政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95 年 8 月 1 日下午 14:10

貳、地點：本校第三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曾校長憲政 紀錄：陳文正

肆、出席：如簽到簿

伍、宣讀第 9511 次行政會議紀錄

裁示：紀錄確定。

陸、臨時報告

報告一

提案單位：總務處

- 一、本校預計於 8 月 8 日起清洗各館舍水塔、蓄水池，清洗期間該館舍暫停供水 2 小時，不便之處敬請見諒。
- 二、配合學生宿舍增設冷氣電力工程及 95 年度第二次高壓變電站檢驗，預定於 8 月 26、27 日上午 8:30 至下午 5:30 停電，不便之處敬請見諒。
- 三、以上停水停電時程表已通知各單位並公告於竹之橋，並 E-mail 至各同仁知悉。

裁示：如有任何困難，請向營繕組反映。

報告二

提案單位：總務處

- 一、教育部史懷哲計畫執行至 7 月 18 日暫告一段落，謝謝各單位的協助，開學後將至笨港等三所國小服務。
- 二、宿舍費用調漲事宜，依據上學期學務委員會中校長指示，經參考他校價格，訂定為迎曦軒、鳴鳳樓 6 人房每學期 6,000 元（內含網路費 250 元）、樹德樓、崇善樓、掬月齋 4 人房每學期 6,200 元（內含網費 250 元）。

三、學生宿舍冷氣經決定採插卡方式，每卡設定為 420，每度 3 元可用 140 度。

裁示：洽悉。

柒、提案事項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副校長室

案由：擬修正本校「學術研究發展獎助要點」乙案（如附件一 p.6），請 審議。

說明：一、旨揭要點部分獎（補）助內容，經檢視近年來執行情形，有重新調整之必要，以使本要點所支用之經費，得以發揮更大的效用，並使相關條文的訂立內容得以配合。

二、本校教學卓越計畫甫獲教育部補助，為鼓勵學生出席國際學術會議，發表研究成果，以利擴大國際視野，強化研究能力，並建立國際研究交流合作關係，特於本要點增訂本校博、碩士班研究生出國發表論文之補助事項，經費來源暫先訂為「教學卓越計畫」中相關項下支應。

擬辦：案若經修正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，並自即日起適用。

決議：一、「專任研究人員」如需要列入，則於本要點內相關條文均予列入，否則予以刪除。

二、修正條文要點四獎助方式第三款第二目「2. 補助範圍……每計畫以補助最高新台幣伍萬元之研究經費為限。……」維持原條文「……每計畫以補助最高新台幣壹拾萬元之研究經費為限。……」，不作修正。

三、要點五維持原條文，不作修正。

四、本案修正後通過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副校長室

案由：擬修正本校「教師專題研究計畫補助審查施行細則」乙案（如附件

二 p.12) ，請 審議。

說明：配合本校「學術發展委員會設置辦法」的新訂，修正本施行細則，以符實情。

擬辦：案若經修正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，並自即日起適用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案由：研訂「國立新竹教育大學教學助理經費補助申請辦法」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一、為鼓勵本校專任教師開發創新課程，並提昇教學品質、減輕教師教學負擔，特訂定本辦法，以規範有關教學助理之申請、審核、工作規範、工作酬勞相關事宜。

二、本辦法經 95 年 3 月 6 日、3 月 20 日、4 月 10 日、4 月 24 日、7 月 18 日多次學術主管會議討論後修正條文如附件三 p.13，教學助理申請表如附件四 p.14。

擬辦：會議通過後實施。

決議：一、第二條「教學助理經費由本校相關經費支應，……。」修正為「教學助理經費由相關經費支應，……。」

二、第三條第二項「……申請科目數及決定補助額度。」修正為「……申請科目數決定補助額度。」

三、第四條

(一) 第一項「……，符合三項標準以上者得優先配置：」修正為「……，符合二項標準以上者得優先配置：」。

(二) 第一項內所列五款標準：

1. 刪除第二款「2. 課程內容具實習、實驗或實作性質者」。
2. 增列「協同教學」及「跨領域課程」二款，文字及順序授權教務處修訂。

- 四、第五條「……依據所教授課程之性質、需求及選課人數，在規定期限內提出申請。」修正為「……依據所教授課程之性質、需求，在規定期限內提出申請。」
- 五、第八條「……帶領分組討論及實作、學生作業批改、學生課業問題指導及其他事務性聯繫工作，有關教學助理工作規範及考核辦法另訂之。」修正為「……帶領分組討論、學生作業批改、學生課業問題指導，有關教學助理考核每學期由授課老師辦理。」
- 六、第九條「……於每學期期末舉行教學成果發表會，提出教學助理……。」修正為「……於每學期期末提出教學助理……。」
- 七、「教學助理申請表」授權教務處修訂。
- 八、本案修正後通過。

提案四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案由：研訂「國立新竹教育大學教學助理管理及考核辦法」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一、為適當管理及考核教學助理工作績效，以增進教學效能，依據本校教學助理經費補助申請辦法第八條規定，特制定本辦法如附件五 p.15。

二、教學助理工作紀錄表及考核表如附件六 p.16、七 p.17。

擬辦：會議通過後實施。

決議：一、本案保留，不訂定「國立新竹教育大學教學助理管理及考核辦法」。

二、「教學助理考核表」請教務處修訂提供授課老師運用。

捌、散會